

德州学院产业学院建设管理办法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教高厅函〔2020〕16号），以及《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的指导意见》，为推动学校转型发展，促进产业学院建设，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应用型人才，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建设目标

以区域产业发展急需为牵引，面向行业特色鲜明、与产业联系紧密的专业，建设一批现代产业学院。引导专业瞄准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不断优化专业结构、增强办学活力，探索产业链、创新链、教育链有效衔接机制，打造一批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企业服务、学生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培养实体。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的产业学院管理领导小组，相关副校长任副组长，由相关职能部门和相关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任成员。产业学院产教融合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指导、协调日常管理工作。各产业学院在领导小组指导下，成立由相关产业学院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工作小组。

产业学院设名誉院长2名，由校领导和企业家兼任；执行院长1名；执行副院长2名（含1名企业负责人）；副院长若干名。产业学院下设产教融合办公室，配备管理及工作人员，负责推进产业学院相关工作。

产业学院成立专家指导委员会，聘任高校、政府、有关行业企业的知名人士、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委员会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研究产业学院建设方向、工作重点，开展项目论证与实施，定期调度、推进等相关工作。

条件成熟时，产业学院可成立理事会。由校企双方（或学校、企业、行业、政府等多方）代表组成，负责对产业学院办学中有关教学、科研、人才培养等重大问题进行审议、决策、指导、检查、监督和协调等工作。

（二）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1. 研究、制定学校产业学院建设总体发展规划、工作重点、阶段任务、工作目标，积极争取国家、省、市对产业学院项目的优惠政策。

2. 统筹协调各学院的规划、建设、调度、考核、评估等工作。

（三）产业学院工作职能

1. 根据国家科技、教育、经济发展方向和应用型人才培养实践需要，制订产业学院的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2. 在学校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制定产业学院的各项管理制度。

3. 开展与企业、社会相关机构的联系，拓宽和企业的合作渠道与途径，引进项目和合作平台，拓展、提升产业学院内涵。

4. 做好产业学院质量信息反馈，加强日常工作动态报道，做好产业学院文件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

三、申报程序、要求和模式

（一）产业学院申报程序

申报产业学院单位在深入调研、充分论证基础上，科学编制

《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规划方案》，经专题研究通过后，向学校提出建设申请（规划方案、申请报告和论证材料等）。学校组织评审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论证与评审，校长办公会审议后公布结果。

（二）产业学院建设资质要求

合作企业必须是经工商注册的法人单位，应属国家和地方支柱产业、企业或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的高新技术企业，能够提供产学研紧密结合的教学、科研平台或实训基地，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较高的合作诚信度，能够为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提供专业指导和技术支持。

（三）产业学院运行模式

产业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可设立如下多种运行模式：

1. 校企双方深度合作。产业学院开设的所有专业紧密对接合作企业及

所在行业的产业链，合作企业参与产业学院的办学过程，条件成熟时，产业学院以独立二级学院或设在二级学院下运行，合作企业可对产业学院进行冠名。

2. 开设的部分专业与合作企业深度合作。校企双方通过共建产业班，进行订单式人才培养，合作企业可对产业学院的产业班进行冠名。

3. 在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基础上，进一步突出校企合作育人的精准度，对接国家、省高端产业、企业，以打造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平台为途径，培养对口企业、特殊领域的专门人才。

（四）产业学院产业班设立模式

1. 产业学院可以根据企业行业的需求，与之共同申报并建立新的专业方向。校企双方联合招生、共同制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方案、共同确定课程体系和课程标准等。通过引入行业和企业标准，完善课程教学内容和实践过程。

2. 产业学院选拔优秀新生组建订单班。根据企业的需求，聚焦企业生产、技术与管理实际，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和课程标准等。学生和企业双向自主选择，达成定向培养协议，优秀学生毕业后到合作企业就业或由合作企业推荐就业。

3. 产业学院根据学生入学后的学习与表现情况，挑选不同专业和年级的人才，开设多专业交叉融合的专班。企业积极参与到学校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和实施过程中，学校积极实施与企业课程的互认。

四、产业学院的管理及建设要求

各产业学院由产业学院管理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实施归口管理。每半年或一年召开一次工作会议，确定未来一段时间工作计划和任务目标，每学期末向产教融合办公室报送产业学院工作总结，及时反映产业学院取得的成绩和存在问题，产业学院管理领导小组将不定期对各产业学院运行情况进行检查。

产业学院负责产业班管理工作，对交叉学习的学生实行所在专业和产业班学习双重管理，根据德州学院《德州学院实习教学管理办法》（德院校办字〔2020〕18号）等文件，把高校课堂搬进企业，让学生尽早了解行

业经验、业务标准、生产工艺、经营管理等，实施学校、企业双导师制，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完成教学任务，确保人才培养质量。

产业学院需要及时调整相关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围绕着企业的业务设立课程，以此提高课程的实用性；企业参与课程的开发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内部培训。

产业学院要基于企业方所提供的实习、就业岗位，推荐优秀学生参与，同时不断完善人才培养的毕业要求。企业提供实习、实践以及就业岗位，并对高校人才培养要求提出建议。

选聘行业、企业优秀技术和管理人才到学校任教，有计划地支持教师到企业挂职锻炼，鼓励教师参与社会行业的创新实践，将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成“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在企业的课堂教学可采用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根据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设置，做好人才培养相关课程的教学、考核与评价工作，做好教学过程材料的收集、分析和存档工作。

五、保障措施

加强人员保障。各教学单位选拔经验丰富的教师参加产业学院的日常管理，产业学院建设工作和日常行政管理事务，保证工作质量和人才培养水平。

设立专项经费。学校为产业学院建设和运行配备必须的人员、资金、物资和政策保障，设立专项建设经费（每个产业学院 5 万元/年度），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学校根据各产业学院的建设完成情况进行拨付。

加强绩效评价。建立产业学院绩效评价考核机制，产业学院建设进展情况纳入年度考评体系。

六、附则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未尽事宜由教务处负责解释。